

台州弗迪电池有限公司台州弗迪新能源动力电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台州弗迪电池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下各镇经济开发区亚迪路 666 号

项目名称：台州弗迪新能源动力电池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行业类别：C3841 锂离子电池制造

建设规模：台州弗迪电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位于仙居县下各镇经济开发区亚迪路 666 号，计划总投资 1002000 万元新建厂房及配套设施，购置配料、涂布、辊压、装配等生产设备，建设动力电池生产线及配套铝壳线、电解液线、NMP 精馏系统等，主要生产工艺涉及混料、涂布、焊接、烘烤、注液、化成、组装、NMP 精馏回收等，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22GWh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的生产能力。原环评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以台环建（仙）[2022]18 号通过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仙居分局审批。企业建设过程发现项目 1 号能源中心和 2 号能源中心分别新增 1 根废气主要排放口，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属于发生重大变动，因此，企业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和申领排污许可证。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项目东侧紧邻朱溪，南侧紧邻管铁线，南侧厂界距离最近敏感目标张店村约 17m。西侧现状空地，规划为工业用地，北侧紧邻亚迪路，隔路为永安溪。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等保护目标，但现状有张店村、后冯村等居民区。南侧张店村距离最近厂界约 17m，东侧后冯村距离最近厂界约 350m，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见下表。

表 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界方位	相对厂界最近距离/约 m
张店村	人居环境	人群	二类区	南侧	20
				南侧	25
				南侧	17
后冯村	人居环境	人群	二类区	东侧	350
下张村	人居环境	人群	二类区	东侧	550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能满足二类功能区的要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项目涂布、注液、化成、电解液生产、NMP 精馏回收等主要生产厂房均远离周边敏感目标布置。根据分析可得本项目实施后各处理装置排放口主要废气污染物经处理后可实现达标排放。同时,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池工业》(HJ967-2018),本项目电池单体生产过程投料、涂布、化成等工序采用的废气治理工艺均符合 HJ967-2018 中废气治理可行技术。项目各排气筒中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无组织排放的废气污染物也均能达标排放。

本项目废气治理工艺可行,正常情况下,本项目废气污染物经治理后可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项目建成后造成的大气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2、水环境影响分析

在采取本环评提出的水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所采取的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项目废水纳管排放到仙居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行进一步处理达标排入环境。只要企业严格执行废水达标纳管排放,不外排附近水体,对项目周围水环境基本无影响。因此,项目环境影响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项目建成后造成的地表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3、噪声影响分析

经预测,在采取措施后企业各厂界昼夜间噪声预测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关标准要求,张店村昼夜间噪声预测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相关标准要求,项目噪声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4、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按相应的方式进行处置,各类固体废弃物均有可行的处置出路。只要建设单位落实以上措施,加强管理及时清除,则项目产生的固废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表 2 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一览表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电池单体生产 混料、涂布废气/DA001~ DA003 排气筒	NMHC、臭气浓度	全厂设 10 套正极涂布生产线,其中 1#厂房、4#厂房各设 5 套,正极原料混料和涂布生产过程设备密闭,每套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设备各单独配套一套废气处理设施；混料、涂布废气收集后经 NMP 回收(三级冷凝+三层喷淋)装置处理；4# 厂房 5 套正极涂布生产线废气处理设施共用一根排气筒，废气经各自单独处理设施处理后合并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1)，1# 厂房 5 套正极涂布生产线，其中 3 套废气处理设施共用一根排气筒，废气经各自单独处理设施处理后合并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2)，另外 2 套废气处理设施共用一根排气筒，废气经各自单独处理设施处理后合并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3)	中表 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排放限值
	电池单体正负极原料投料废气	颗粒物	配料投料过程设密闭投料间，车间整体密闭负压引风，粉尘收集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车间内排放，少量未除尽粉尘最终通过无尘车间新风过滤系统和除湿系统排放外环境	
	各类焊接设备焊接废气	颗粒物	焊接烟尘集中收集过滤后车间内排放；项目生产均在无尘车间内进行，微量未除尽粉尘经车间新风过滤系统和除湿系统处理后排放至环境空气	
	一次注液、化成车间、烤箱真空泵废气/ DA004~ DA005 排气筒	NMHC、氟化物、臭气浓度	全厂设 2 个烤箱车间，2 个一次注液、化成车间；烤箱真空泵废气收集后经各自 1 套二级低温冷凝+二级喷淋装置处理，一次注液、化成废气收集后经各自 1 套碱喷淋吸收+干式过滤+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脱附浓缩系统+催化燃烧装置处理，一次注液、化成、烤箱废气经预处理后合并通过同 1 根排气筒排放，通过各自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4、DA005)	
	二次注液、化成废气/ DA006~ DA007 排气筒	NMHC、氟化物、臭气浓度	全厂设 2 个二次注液、化成车间，二次注液、化成废气收集后经各自 1 套碱喷淋吸收+干式过滤+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脱附浓缩系统+催化燃烧装置处理，通过各自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6~ DA007)	
	三注液、化成废气 / DA008~ DA009 排气筒	NMHC、氟化物、臭气浓度	全厂设 2 个三次注液、化成车间，三次注液、化成废气收集后经各自 1 套碱喷淋吸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收+干式过滤+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脱附浓缩系统+催化燃烧装置处理,通过各自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DA008~DA009)	
	NMP精馏回收	NMP精馏废气、NMP储罐废气/DA010排气筒	NMHC、臭气浓度	NMP精馏过程为减压精馏,精馏装置密闭,精馏废气与NMP储罐废气合并收集后经1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三级喷淋装置处理,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DA010)
	电解液生产	电解生产废气、电极液原料及成品储罐废气、洗桶废气/DA011排气筒	NMHC、氟化物、臭气浓度	电解液生产线密闭生产,电解液生产线废气与电解液、电解液原料储罐废气一并收集后经1套一级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预处理;周转桶清洗设密闭独立间,车间整体密闭负压引风,废气收集后与预处理后的电解液生产废气合并再经碱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DA011)
公用工程	针刺实验室废气/DA019~DA020排气筒	烟尘、NMHC、臭气浓度	全厂设2个针刺实验室,针刺实验室废气收集后经各自1套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各自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DA019、DA020)	
	IQC实验室废气/DA021~DA022排气筒	硫酸雾	全厂设2个IQC实验室,IQC实验室废气收集后经各自1套一级碱液喷淋装置处理,通过各自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DA021、DA022)	
	污水处理站废气/DA018排气筒	NMHC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易产生恶臭气体的构筑物均加盖密闭,并在人孔盖板处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后经1套碱喷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DA01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限值
	危废仓库废气/DA023排气筒	NMHC、氟化物、臭气浓度	危废间设密闭独立间并整体引风,维持整个危废间保持微负压,废气收集后经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23)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中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限值
	1号能源中心导热油炉废气/DA012排气筒	颗粒物、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超低氮燃烧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1号能源中心蒸汽锅炉废气/DA013排气筒	颗粒物、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超低氮燃烧	(GB13271-2014)表3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其中NO _x 执行30mg/m ³ 浓度限值
	2号能源中心导热油炉废气/DA014排气筒	颗粒物、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超低氮燃烧	
	2号能源中心蒸汽锅炉废气/DA015排气筒	颗粒物、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超低氮燃烧	
	NMP精馏装置区锅炉废气/DA016排气筒	颗粒物、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超低氮燃烧	
	电解液车间蒸汽锅炉废气/DA017排气筒	颗粒物、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超低氮燃烧	
	食堂油烟/DA024~DA027排气筒	油烟	油烟净化器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装置区无组织废气	NMHC	/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特别排放限值
厂界无组织		NMHC、颗粒物、氟化物、硫酸雾	/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表6限值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产区废水总排口(生产废水+生活污水)/DW001	COD、悬浮物、TP、总氮、氨氮、氟化物 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电池单体生产线负极石墨清洗废水及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单独收集,经石墨废水预处理设施预处理后再排放至厂区污水站,处理工艺采用“调节池+pH调整池+混凝絮凝池+沉淀池+低温真空蒸发器+冷凝器”; 2.电解液生产车间废水、铝壳生产线槽液废水单独收集预处理,处理工艺采用“收集池+pH调节池+破乳池+混凝絮凝池+气浮池+芬顿氧化池+pH调整池+除磷除氟反应池+混凝絮凝池+沉淀池+pH反调池+中转池+UASB厌氧罐”; 3.石墨废水预处理装置出水、废气喷淋废水、NMP冷凝废水单独收集,先与预处理	《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表2间接排放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理后的电解液生产车间废水充分混合,再经“pH调整池+除磷除氟反应池+混凝絮凝池+沉淀池”系统处理;经预处理后的废水再与铝壳生产线清洗废水、洗衣废水、锅炉废水、质检废水、初期雨水混合后经“pH调整池+除磷除氟反应池+混凝絮凝池+沉淀池+pH反调池”系统处理;然后与生产区生活污水混合均匀,再经“水解酸化池+兼氧池+好氧池+混凝絮凝池+沉淀池”系统处理;出水再与经砂碳过滤池过滤预处理后的软水系统废水、循环冷却水混合;企业生产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及标排口(DW001);	
	生活区废水总排口(生活污水)/DW002	COD、TP 总氮、氨氮	项目生产区和生活区完全隔绝,并采取了有效防止二者混合排放等风险;生活区仅排放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企业生活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及标排口(DW00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声环境	设备噪声	Leq(A)	企业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在源强上减少噪声的影响,同时加强车间管理,定期润滑并检修设备,避免非正常运行噪声,加强员工环保意识,防止人为噪声影响	南侧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其余厂界执行3类标准,张店村沿管铁线两侧居民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标准
固体废物	<p>一般工业固废分类收集后,出售给回收公司综合利用,或委托有能力处置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厂区规范化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p> <p>石墨废水预处理物化污泥建议进行属性鉴定,根据分析结果,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在未进行固废鉴定前,要求按照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和处置。</p> <p>危险废物均要求建立固废台账,执行转移联单制度。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在厂区内收集和转运应根据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相关规范执行。危险废物堆场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执行分类收集和暂存,暂存场地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建设。</p>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全方位进行控制。重点防渗区均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19)以及参照《石油化工工程防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技术规范》(GB/T50934-2013)等要求进行重点防渗；一般防渗区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进行一般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 项目拟在储罐区设 1 个 2600m³ 事故应急池（兼做初期雨水收集池），污水站设 2 个事故应急池（合计 900m³），另外生产区各雨水排放口前各设有初期雨水收集池、切换阀和应急泵；</p> <p>(2) 储罐区设置围堰，罐组防火堤内有效容积均不低于罐组内最大储罐容积，罐区地面采取防腐防渗措施，设置切换阀与事故应急池相连通。</p> <p>(3) 化学品库房、危废仓库设置不低于 0.25m 的围堤或环形沟，设置不小于 1m³ 废液收集池，裙角和地面采取符合要求的防腐防渗措施，设置有毒气体报警仪、可燃气体报警装置。</p> <p>(4) 生产废水收集管网全部可视化标注废水种类、走向。</p> <p>(5) 污泥暂存区四周设置环形导流沟，导流沟出口与污水站废水收集池连通，地面采取符合要求的防渗措施。</p> <p>(6) 制定详细周全的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当发生环境风险事故时立即启动事故应急预案，将事故影响降至最低。</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 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未完成竣工验收，本项目不得投产。</p> <p>(2) 厂区内做好雨污分流、污污分流，严禁废水直接排入总排放口。雨污管线必须明确标志，并设有明显标志。初期雨水收集后汇入废水处理站处理。各生产车间的污水沟渠必须有防腐措施，采用高架铺设污水管。</p> <p>(3) 项目生产区与生活区采用严格隔绝措施，并采取了有效防止二者混合排放等风险；生产区和生活区设两套相互独立的排水管网，并设有各自独立的废水排放口，厂区生产污水均要求建设架空管道输送，不得将生活区的污水排放至生产区污水站。</p> <p>(4) 排污许可管理： 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等文件要求，新建排污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根据查询，本项目属于“三十三、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88 电池制造 384”—“锂离子电池制造 3841”类项目，属于简化管理，应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并在项目实际运行过程中认真落实排污许可证及环评中提出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在今后的企业管理过程中，强化环保制度的建设和管理。</p> <p>(5) 严格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池工业》（HJ1204-2021）、《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池工业》（HJ967-2018）、《排污许</p>

公示时间：2025年3月13日-2025年3月27日。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具体形式

公众(个人或团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信函、电话或其他方式与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环保审批部门联系，建议团体单位加盖公章，个人应具名并说明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工程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1、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台州弗迪电池有限公司

地址：台州市仙居县下各镇经济开发区亚迪路666号

联系人：许工

联系电话：19857669013

2、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浙江绿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华西路299创意园328室

联系人：骆工

联系电话：0571-85384180

3、审批部门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仙居分局行政审批科

单位地址：仙居县人民政府办事大厅B区项目投资窗口

联系电话：0576-89387930

[注]：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公告发布单位：台州弗迪电池有限公司

公告发布时间：2025年3月13日